

甲申傳信錄

中國歷史研究資料叢書

中國歷史研究資料叢書
甲申傳信錄

1/20/96

甲申

K206/6

1/11 10

中國歷史研究資料叢書

甲申傳信錄

清錢

類

弘光實錄鈔

明古藏室史臣

本书根据神州国光社1951年版复印

甲申传信录

中国历史研究社编

*

上海书店印行

(上海福州路401号)

*

上海市印刷七厂印刷

1982年1月 1—14500 (17·2—1) 定价 0.95 元

四 版 序 言

一、本書原名「中國內亂外禍歷史叢書」，今改爲「中國歷史研究資料叢書」，以符合實際內容。

一、本叢書是由前中國歷史研究社編輯，以我國歷史上的農民起義，異族入侵，以及邊將作亂，宮廷政變等內憂外患爲中心；輯錄被歷代「官書」所摒棄的史料，收集民間散藏的有關鈔本；初步的考證稿本真偽，審定其史料價值，並將所得不同版本互相參照校訂，再分段標點，以作史學研究者的參考資料。

一、所輯史料，很多出自當時的官僚地主，幫閒文人的筆記殘稿。他們的立場觀點，站在統治階級一面，對於反抗他們的農民起義，懷着最大的敵意，所以記載事實很多歪曲，恣情誣蔑，極盡詆毀。高明的讀者，只能披沙淘金，汲取有用部份，作爲參考。

一、本叢書初版刊行在十五年前，中間雖再版二次，未作修訂。這次爲求減少錯誤，改正現有訛漏，曾作了全面的校勘刪改；但因能力所限，訛誤之處仍恐不免，還請讀者不吝指

正。

一、本叢書每冊包含不同史料多種，爲便利讀者另冊採用，每冊標一書名。

一、此次對錯字訛漏的校勘，對序言的刪改，全由神州國光社編輯部門單獨進行；如有「以正改誤」或「刪改不妥」的地方，當由我社負其全責。

一九五一、八、十一。

序言

一·甲申傳信錄；

二·弘光實錄鈔。

甲申傳信錄的著者姓錢名馥，號稱農，字稚拙，明當湖人。平生研究經史，著述頗多。晚年入京，適遇李自成攻破北京。著書敘述此次事變始末，頗不失實，名曰「甲申傳信錄」。這部書海鹽朱蘇藏有註本，考證頗詳；國粹叢書本復有黃節跋。惟嘉業堂刻魯春秋附載「使臣碧血錄」與本書第十卷，使臣碧血所說微有不同（參看安陽謝國楨著：晚明史籍考，國立北平圖書館版）。

弘光實錄鈔係根據弘光朝的邸報，參以見聞的紀載，著者僅署「古藏室史臣」，不書姓名；然書中嘗稱「臣父黃忠端」，忠端為尊素諡，則本書為黃宗羲所著無疑。

這兩部史料所敘述的是：崇禎末造——弘光兩個時期的史實。

目次

序言·····	編者	一
甲申傳信錄·····	錢 軾	五
弘光實錄鈔·····	古藏室史臣	一六

甲申傳信錄·專載

目次

第五卷

魏國衣冠〔李闢除授京省僞官〕……………七三

第六卷

赤眉寇略〔李闢始末〕……………一〇一

第七卷

董狐刺筴〔甲申前後楚豫燕齊事略〕……………一二四

第八卷

桑郭餘餘〔吳三桂借兵復仇始末〕……………一三九

第九卷

辰園疑迹〔僞太子始末〕……………一四六

第十卷

使臣碧血〔左憲第北使殉節始末〕……………一五五

第一卷

原序……………一

寧國留憾〔癸未八月至甲申三月紀〕……………五

第二卷

糧場裹革〔秦晉燕殉難諸臣並李闢科賊附略〕……………二一

第三卷

大行驛乘〔甲申三月在京殉難諸臣〕……………四五

第四卷

阮簡遺賢〔李闢擄掠諸臣〕……………五四

原序

甲申三月，李闖蹂躪晉地，取宣大，將薄都。都城九門盡閉。余以三月十有二日，南步出左安門，闖寺詰之而返。十五日晨起，東步出齊化門，門者以爲謁東嶽大王者也，詰而獨與王氏子東走。日步行八十餘里，止寶坻之染城門村廟中。數日，聞闖入京師，遂不返。東行，訪路子於遵化，讎之道，宿山麓之大安村。村人秦姓者，訊余何行，余答曰：「闖寇入京師，然不難復也。」秦曰：「此村以東至關門，故嘗屢戰，猝敵，從軍伍之列者最夥。徒以餉匱而令賞不明，故悉退不復事軍。公能使督以大義，令卽萬人，可集也。」明旦遂行，北至遵化，則三月之二十六日也。撫臣宋權已拜闖節度使，督臣王允吉削髮去。而遵化守土之臣，方設彩亭龍案，拜讀闖寇傳諭郡縣之檄。於是余與路子相與愴然自廢，而無所復謀矣。止數日，路子遵海而南，余以舅氏在都，步行西。四月十有六日，復入京師。以故自李賊犯闕，至十六日還都，不大詳。且一時人士四方咸集，當有紀錄可觀。余是以置而不書，而徒滯跡於燕三年。丙戌冬，客從江南攜甲申事來，所載國變錄，甲申紀變，國難紀，聞見紀略，國難略紀，變記確傳，燕都日記，陳生再生錄，孤臣

紀，突陳方策，揭凡十餘家，猥繁不倫，異端叢出，一時簡策無所折衷。余於是博蒐見聞，動咨與難諸賢，講求實錄，刊訛謬，芟蕪穢，補闕遺漏，分爲十篇。自丁亥，至癸巳之秋，更七載而後，勒成一書，名之曰「傳信錄」，而繫之曰「甲申」。所以成一代鼎革之言也。或曰：「子之所言，皆信而無疑乎？」曰：「作春秋者所見異辭，所聞異辭，所傳聞亦異辭。所見三世，所聞四世，所聞者五世。世遠而聞見因以淆，三傳所以多龐也。太史公成一家書，而年表與記傳之年，世家與列傳之事，或自爲牴牾者多，亦傳聞者之使然也。余雖採之記說，諮之耳聞，猶從及見，余敢以自欺者欺人哉？所冀執簡之臣，不以忌諱於當時之士，謂余狂言可矣。余何疑焉？」

當湖穉農錢觀撰。

卷一

睿謨留憾

大明大行皇帝御諱由檢，光宗第五子，熹宗弟。初封信王。熹宗七年丁卯秋八月崩，遺命以上繼大統，遂卽位。〔按熹廟大漸時，逆璫等將謀逆，以魏良卿爲輔，母后臨朝稱制。張后心不允，力贊熹廟密旨召上受禪。上欲辭，張后遽曰：「皇叔義不可辭，且事急矣，宜速謝恩。」上故拜命，卽匿上別宮。熹廟遂崩。魏忠賢及輔臣施鳳來等候詔於外。頃之，英國公張維賢入，挺鞭搜宮，上遂得立。〕明年戊辰，改元崇禎。上英斷天挺，承神廟熹廟之後，反前弊，黜邪黨，勵精謀治，勤勤然有中興之思。然疆事日警，中原內虛，加以饑饉薦至，寇攘橫出，拮据天下十七年，而神器遽覆，遂死社稷。嗚呼！英睿謨猷，宵衣旰食，曾不一舒其懷，其留憾何極耶！數癸未仲秋入都，迄甲申之變，其所見聞者，具述其略。至於政治紀綱，職在太史，非野陋之所及。近敍危亡之故，月日之紀，故曰：「睿謨留憾。」其艱辛于社稷，誠知爲君難，爲臣不易也。誌之以俟作史者取裁。

崇禎十六年

癸未秋七月，上將行秋郊禮。以貢士大典，禮臣俱董閣事。初十日，命成國公朱純臣代之。先是，滿洲兵以壬午秋入南，至河陽。徵兵四方，明年春始集，而兵戎且出。督臣范志完，遏其歸路，以隻輪不返爲功。輔臣周延儒請視師，誓不負詔。上從之。二臣以大捷告，而滿洲盡出。初聞捷時，上大喜，賜太平宴。及二臣奸覺，上怒甚。罷延儒，放歸；收范志完及趙光汧獄。

是歲以兵戎入，故公車道梗，貢士更以八月二十七日放榜。會元陳名夏，一榜凡四百人。九月十四日殿試。狀元楊廷鑑，榜眼宋之繩，探花陳名夏。

是月，闖獻二寇馳躡楚豫荆襄之間，烈燄甚熾，國家力屈兵殫，朝廷罔措。上懸奇謀，異勇富國，強兵四科募士，而應者卒鮮。於是進士陳丹衷疏薦副總兵成大用，以招練廣西士兵，力掃羣寇。疏上，上大悅之。

冬十月，授陳丹衷河南道監察御史，奉勅徵廣西賦稅爲兵餉。大用練兵廣西，而闖已陷秦關矣。

十一月，以潼關告變，命余應桂爲秦督，李化熙總制三邊。應桂憂懼而泣，及陛辭，請曰：

「不益餉，臣雖去無益。」上爲之默然。中樞之行，至晉一無所爲。遂巡河上，而西安已全陷矣。賊旣入西安，遂定僭位稱號，謀渡河而東。余應桂方閱兵河上，聞賊將至，遽走太原。

是月殺舊督臣范志完，趙光汴，吏部文選司郎中吳昌時，鎮臣薛敏中。（光汴九江人，乙丑進士。崇禎十五年十一月十五日，滿洲破薊州。十八日光汴以勦鄧希詔流廣西。是冬聞命還會稽，家貲二十七萬七千，各與三萬奉母，自攜三萬入京。周延儒遣長班索銀五千，光汴勉與三千。補薊遼總督，未幾受事，竭貲犒士。延儒、范志完盡放滿洲以出，而光汴與戮，傷已。）

方岳貢，邱瑜，李建泰，范景文。

右四人十二月上旬爲相。

是月舊輔臣周延儒復徵入京，賜死。

十五日，戒五城清道，馳西域所獻千里馬。上欲試之，尋罷。

二十日，賊從沙渦渡河攻平陽，知府張嶙然以城先降，而三晉聞之風靡矣。

崇禎十七年甲申春正月朔旦，朝罷，上揖閣臣賜茶。閣臣並云：「庫藏久虛，外餉不至，一切邊費，刻不可緩，所恃者皇上內帑耳。」上默然良久曰：「今日內帑難以告先生！」語畢，潸然淚下。

初九日，賊牒文兵部，署文以大順永昌年號，約戰。三月十日，至，兵部執訊之，乃京師人，從涿州還，遇逆旅人暴病，云：「山西撫移文，期是日到，誤期當斬。」病劇，與銀十兩，使遞。兵部以爲詐，斬之。上以賊急，召對輔臣曰：「諸臣獨無能爲朕分憂乎？」李建泰自言：「臣西人，頗知賊中事。臣願於本地募餉百萬，治兵剿賊，否則毋使東渡。」建泰復奏：「進士石嶺願單騎走陝，北連甘寧鎮兵，外連滄部，召募忠勇，勸輸義餉，剿賊立功。否則內守西河，扼吭延安，賊不得東渡。」上欲用之。建泰復言俟臣到西，酌其可用，請之。

十六日，命輔臣李建泰督師剿賊，告廟賜劍，御正陽門樓，餞之曰：「先生此去，如朕親行。」上目送之二里許，方還宮。以兵部主事凌嗣監軍。是日風沙大作，占者以爲不利行師，而建泰所乘輜折楨。時京營總兵王家美率營兵五千從行。十七日，從兵逃歸者三千，建泰氣阻遲遲而行，日行不過三十里。時進士程源送建泰至真定，曰：「今公此行當兼程抵太原，收拾三晉以蔽神京。若三晉失守，無可爲矣。」

十九日，吏部奏，寇窺渡，三晉披靡。賊馬未到，而城池已空，僞檄方傳，而人心胥亂。議復保督，重察警，厚儲防，緝煽惑，急練戰，謹聯絡六事；而緝煽惑責之秦人爲科道官者，廉察之，恐爲伏奸以應寇也。

二十八日，平陽陷告，沿河洲郡悉置僞官。余應桂及諸將聞平陽陷，望風爭避，太原無兵矣。

二月初八日，賊至太原，以數卒上城，開門而入。殺太原府知府；撫臣蔡懋德，布政趙建極，死之。

先是，李建泰至東平，兵頗不戢，百姓閉門不敢納。兵譁三日，乃入城。薊鎮督王永吉請撤寧遠入保，太常寺卿吳麟徵具疏力贊其事。時真定府知府邱茂華聞賊警，移家屬於城外。總制徐標執茂華，茂華本部卒以求中軍不得，怨標。嗣標登城盡守禦，劫縛出城，殺之，劈獄出茂華。茂華遂牒所屬州縣，約叛降賊。

是月，上以太監盧惟寧、高起潛、杜勳等十人爲天津、通州、薊鎮、宣府、山海、山東、兩淮、江浙兩粵各鎮監軍。

二十六日，命戶部尙書倪元璐歸翰林詹事，專候聽講，別推戶部尙書繼以大理寺寺丞吳履中爲戶侍郎，管尙書事。

二十八日，上命閣臣傳五府六部各入，授以手劄，各修戰守事宜，彙進上。上御文華殿，各劄既進。左諭德李明睿，少詹項煜，請上南遷；都御史李邦華請太子監國南京。上返覆觀之，怒

甚。少間，色漸平。事竟留宮中，不發。

三月初一日，召對陳州生員張鏞中左門，請皇子監國南京，擇一二老臣忠愛大臣輔之。左諭德李明睿請南遷，日日上奏。翰林戶部尙書倪元璐，都御史李邦華，請太子監國南京。上曰：「朕方責諸臣以大義，而使太子出，是倡逃也。其謂社稷何！」會科臣光時亨具奏以爲不可，議遂寢。

是月，昌平兵變，官衙民舍，焚却殆盡。撫臣何謙捕斬亂首，撫之。

初二日，榆林陷告，廷議調寧遠總兵吳三桂，道遠未進。劉澤清不奉詔。劉澤清嘗云：「天下變，山東不爲他人有耳！」

初三日，傳諭守城，盤詰出入。命輔臣魏藻德兼兵部尙書，駐天津調兵。方岳貢兼戶部尙書，駐濟寧督漕。會有北人上言：「各官不可使出，出卽潛遁，無爲朝廷用者。」遂止不遣。尤輔臣陳演，蔣德璟致仕回籍。

初四日，賊陷寧武，鎮臣周遇吉力戰，死之。命襄城伯李國楨練京營兵，守西直門。

欽天監奏帝星下移，詔百官修省，而大僚職官飲酒高會，如太平時。

初五日，李建泰以病告，兵士逃亡略盡。上時發內帑數萬，調宣府太監杜勳，山海關總兵